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和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区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规范性文件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全市较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对较大突发环境事件和重污染天气的应急、预警工作。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本市有关跨流域、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建立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落实全市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监督检查县（市、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市级生态环境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指导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依法配合税务机关开展环境保护税征收管理工作。

(五)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市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环境管理制度及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措施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全市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市辐射环境监测和核设施、重点辐射源的监督性监测，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 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监督管理。按国家和省、市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制定全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全市生

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执法性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共享机制。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 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实施应对气候变化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市级承担的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十一) 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行动和专项治理工作。负责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的查处。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 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十三) 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和对外合作交流工作。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市内履约活动，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四) 负责生态环境保护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六) 职能转变。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

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建设美丽黄石。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各级政府相关工作部门要按照“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的要求，认真落实本系统、本领域、本行业的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实行以省生态环境厅管理为主的双重管理。局内设 12 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人事科（离退休干部科）、规划与财务科、法规科（科技与合作科）、自然生态保护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土壤生态环境科、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核与辐射管理科）、监测科、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科（行政审批科）、机关党委。核定部门领导 1 正 4 副，总工程师 1 名。

我局 2024 年末实有行政编制 31 名，工勤编制 1 名，公益一类编制 6 名（黄石市核安全与辐射环境管理站 3 名、黄石市工业固体废物监督管理和调剂处置中心 3 名），共计 38 名。现实有在职人数 36 人（含黄石市核安全与辐射环境管理站 2 人、黄石市工业固体废物监督管理和调剂处置中心 3 人）、退休人员 33 人、遗属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16.63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285.7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16.63	本年支出合计	57	4,316.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227.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227.07	
总计	30	7,543.70	总计	60	7,543.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送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16.63	4,31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4	2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7.84	2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84	2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85.79	4,28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324.89	3,32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134.59	1,13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90.30	2,19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960.90	96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72.89	17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71.71	71.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716.30	716.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16.63	1,162.43	3,154.2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4	27.8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7.84	27.8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84	27.8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85.79	1,134.59	3,151.2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324.89	1,134.59	2,190.3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134.59	1,134.59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90.30	0.00	2,190.3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960.90	0.00	960.9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72.89	0.00	172.89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物与化学品	71.71	0.00	71.71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716.30	0.00	716.3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16.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0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84	27.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285.79	4,285.7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16.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16.63	4,316.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16.63	总计	64	4,316.63	4,31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合计		1	2	3
		4,316.63	1,162.43	3,154.20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0	0.00	3.00
20113	商贸事务	3.00	0.00	3.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	0.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4	27.84	0.00
20808	抚恤	27.84	27.8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84	27.8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85.79	1,134.59	3,151.2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324.89	1,134.59	2,190.30
2110101	行政运行	1,134.59	1,134.59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90.30	0.00	2,190.30
21103	污染防治	960.90	0.00	960.90
2110302	水体	172.89	0.00	172.89
2110304	固体废物与化学品	71.71	0.00	71.71
2110307	土壤	716.30	0.00	71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8.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04
30101	基本工资	192.30	30201	办公费	5.51
30102	津贴补贴	134.17	30202	印刷费	1.10
30103	奖金	242.80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12.35	30205	水费	0.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38	30206	电费	8.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69	30207	邮电费	2.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1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	30211	差旅费	6.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00.70	30215	会议费	0.48
30301	离休费	2.23	30216	培训费	0.50
30302	退休费	131.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45.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1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87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6.7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1
人员经费合计		1,039.39	公用经费合计		12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注:我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注:我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8		4.28		4.28	3.00	7.28		4.28		4.28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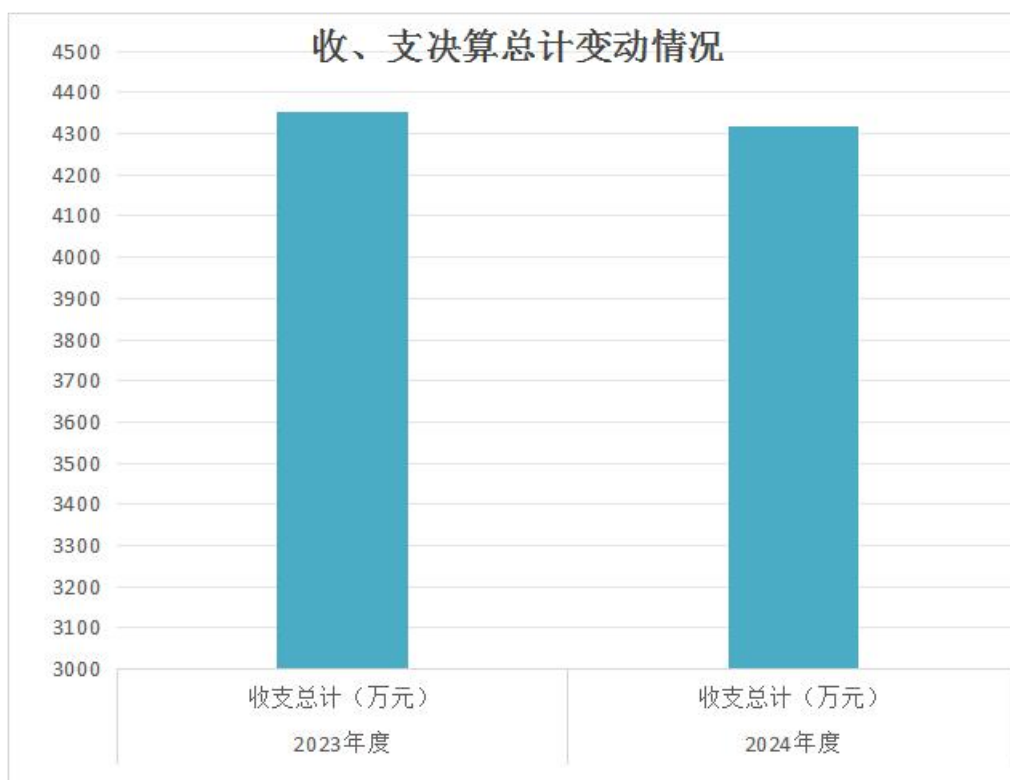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316.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71 万元，下降 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离休人员较去年减少 1 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且招商引资费用减少 2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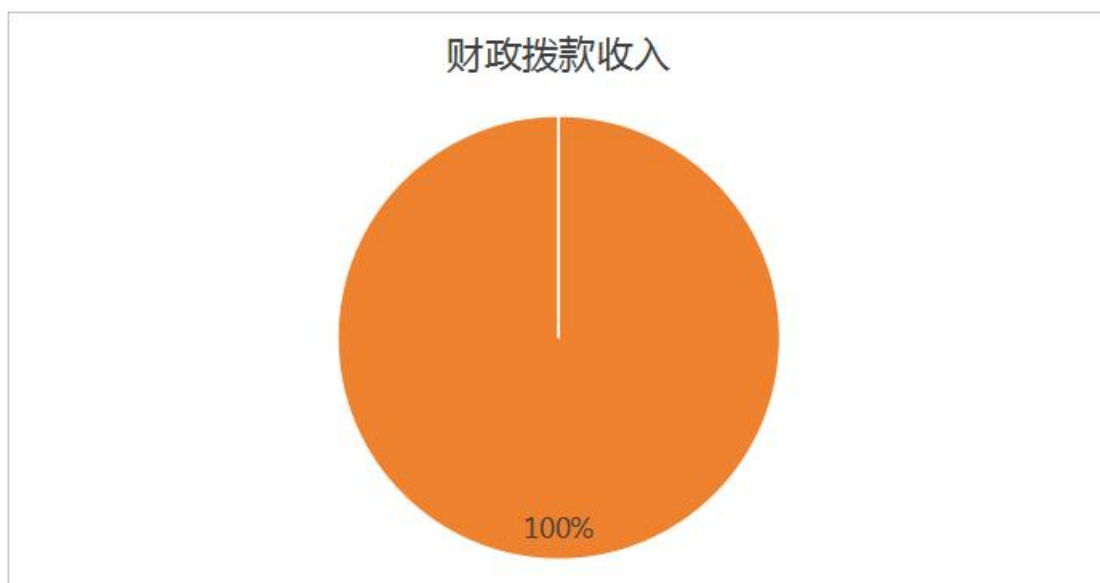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316.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5.71 万元，下降 0.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16.6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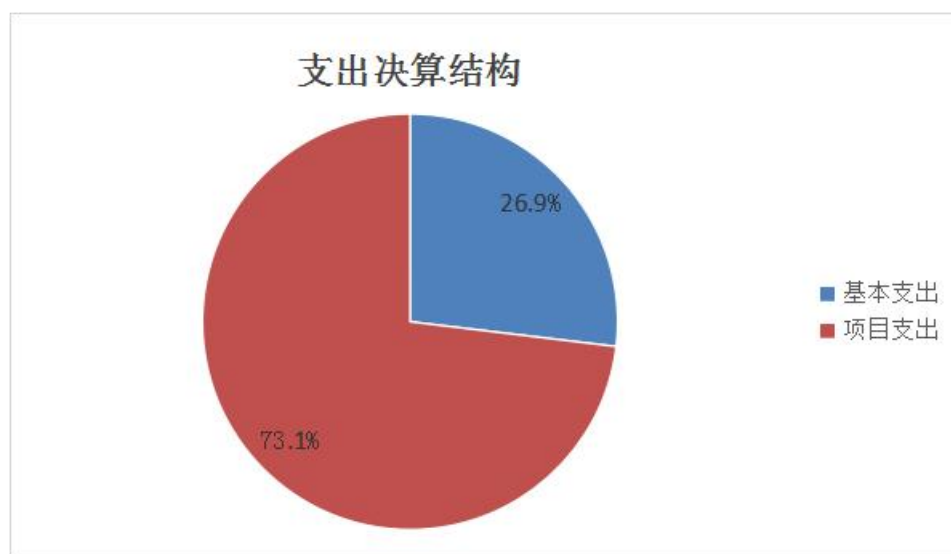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316.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5.71 万元，下降 0.8%。其中：基本支出 1162.43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9%；项目支出 3154.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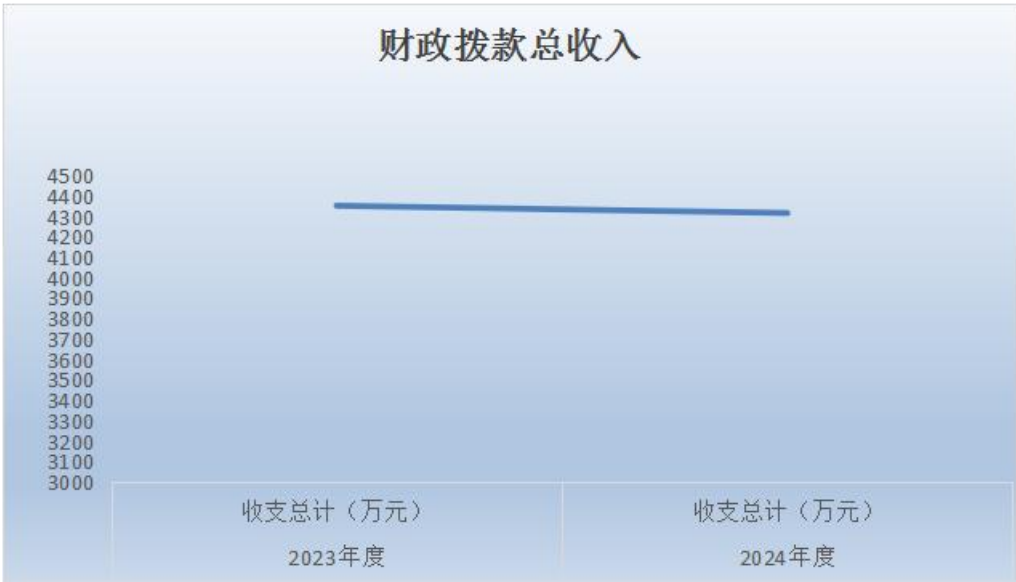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316.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5.71 万元，下降 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离休人员较去年减少 1 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且招商引资费用减少 20 万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16.2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5.7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离休人员较去年减少 1 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且招商引资费用减少 2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16.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5.71 万元，下降 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离休人员较去年减少 1 名，人员经费减少，且招商引资专项资金较去年减少 2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16.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 万元，占 0.1%。主要是用于招商引资专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7.84 万元，占 0.6%，主要是用于 2 名同志死亡抚恤金。

3. 节能环保支出（类）4285.79 万元，占 99.3%，主要是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324.89 万元、污染防治 960.9 万元（其中：水体 172.89 万元、土壤 716.3 万元、固体废弃物及化学品 71.7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778.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16.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招商经费未纳入年初部门预算，由市招商服务中心统一预算并拨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预算调剂，本年度有 1 名离休人员及 1 名退休人员去世，产生死亡抚恤金费用。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128.32 万元，支出决算 113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清算了 23 年机关在职人员、退休人员、机关工人绩效奖金；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年度晋级基本工资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调整补缴、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等基数调整等。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650 万元，支出决算 219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黄石市大冶湖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项目年初预算 500 万元，实际该项目本年度预算指标未下达。二是部分项目按合同进度支付款项，未完全支付。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资金是上级结算结转资金：省级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设奖补资金。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资金为无废城市实施方案编制项目，资金来源为上年本级专项结转资金。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资金为中央污染防治资金。分别是省财政厅下达的 2022 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上年结转）及 2024 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2.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9.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23.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6.2%。较上年增加 0.98 万元，增长 15.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支出减少；二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0.96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

为 4.2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3.5%；较上年增加 0.96 万元，增长 28.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有 2 辆公务用车费用，但其中一辆公务用车因使用年限过长无法维修长期处于停用状态，实际使用公务用车只有 1 辆。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办公巡查检查增多，过路过桥费、油费相应增加。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28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及维修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7%。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生态环境厅、省环科院、其他地州市生态环境局，主要是开展现场调研、考察、问题整改、帮扶等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0 个，14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04 万元（与部

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5 万元，降低 1.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7 万元，下降 6.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本年度办公费支出及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公用经费较去年均有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94.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7.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56.9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6.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6.6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8.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5.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市直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

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历史遗留问题，账面挂存 2 辆车辆数量；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1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8.2%。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各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得到较好完成。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本单位在维持日常工作高效运转、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的基础上，成功达成了既定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024 年度黄石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见第六部分附件表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具体项目如下：

1. 2024 年市级环保专项项目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9.35 万元，完成预算 95.6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本年度组织开展“六五”环境日省级主场活动；二是环境空气质量稳中趋好；三是重点工业企业稳定达标排放成效显著；四是地表水水体质量持续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空气优良天数比率未达年度目标

值。因我市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空气质量受影响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聚焦重污染天气防控薄弱环节，通过强化污染源动态监测、优化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深化工业企业减排管控等精细化治理手段，持续巩固和扩大治理成效，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改善。（《2024 年度市级环保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见第六部分附件表二）

2. “2024 年度共同缔造奖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实际执行数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地表水质量劣 V 类水体比例为 0%，二是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地，表水质量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体比例成省定目标；三是改善城乡生态环境质量，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管理，设定清晰、具体且可衡量的绩效目标，为资金使用明确方向。二是大力提升项目资金监管能力，通过定期督查、召开工作调度会议，实时掌握项目推进及资金使用动态，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2024 年度共同缔造奖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见第六部分附件表三）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一是落实信息公开要求：严格遵循绩效评价管理信息公开规定，在部门决算公开的同时，同步公示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及结果应用情况，通过主动公开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二是优化日常管

理实践：将绩效评价结果融入日常工作管理，围绕项目规划完善、绩效目标精细化管理、项目分配办法与管理制度优化、项目全过程管控强化等方面，已形成针对性改进举措并落地实施，为部门高效运转和职能履行提供支撑。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1）深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联动机制。以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为核心导向，构建“评价-反馈-优化-预算”闭环管理体系，推动下一年度预算安排与上一年度绩效成效深度绑定。在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时，将绩效评价结论作为核心依据，系统整合三方面关键信息：一是上一年度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效率与成效数据，精准识别资金使用中的优势领域与薄弱环节；二是绩效评价过程中反馈的问题清单及整改建议，明确预算分配需重点规避的风险点与需强化的投入方向；三是预算年度项目整体工作计划与目标任务，确保资金分配与业务发展需求高度匹配。（2）加强项目执行调度。建立项目资金执行不定期调度机制，针对预算执行率偏低的具体项目，向承办的二级单位及科室下达“关于提高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的提醒函”，通过精准督促、靶向解决，切实改善项目执行率不高的问题，保障资金及时高效使用。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我单位无此项内容。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直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直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直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

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应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反

应政府在土壤污染调查、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直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

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我单位无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黄石市生态环境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黄石市生态环境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1 月 2 日					
基本支出总额	1162.43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3154.2 万元					
年度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PM2.5 不超过 34.9 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率不低于 86.7%；重污染天数不超过 2 天；水环境质量：（省控）地表水水质优良断面比例不低于 90.9%；地表水劣Ⅴ类水体比例 0%；（国控）地表水水质优良断面比例 100%；地表水劣Ⅴ类水体比例 0%；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氮氧化物 1920 吨；挥发性有机物 904 吨；化学需氧量 4160 吨；氨氮 170 吨；总磷 87.8 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指标权重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运行成本（8%）	公用经费控制（2%）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定量	2%	≤100%	99%	2
		在职人员控制（2%）	在职人员控制率	定量	2%	≤100%	100%	2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4%）	会议费控制率	定量	1%	100%	10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定量	1%	≤0%	0%	1
			投入产出比	定量	1%	100%	100%	1
			新增资产支出控	定量	1%	100%	100%	1

			制率					
	管理效率(22%)	战略管理 (2%)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定性	1%	相符	达成预期目标	1
			工作计划健全性	定性	1%	计划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定性	1%	编制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定性	1%	编制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1
			立项规范性	定性	1%	立项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调整率	定量	2%	0%	0%	2
		预算执行 (5%)	预算执行率	定量	2%	100%	100%	2
			结转结余率	定量	1%	0%	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定量	1%	100%	100%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定量	1%	100%	100%	1
		绩效管理 (5%)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定量	1%	100%	100%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定性	1%	目标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监控开展率	定量	1%	100%	100%	1
			绩效评价覆盖率	定量	1%	100%	100%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定量	1%	100%	100%	1
		资产管理 (2%)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1%	制度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1%	管理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1
		财务管理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1%	制度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1
			会计核算规范性	定性	1%	核算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1%	使用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1
	履职效能(30%)	核心业务产出 1	环境空气质量	定性	10%	PM _{2.5} 不超过 35.9 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率不低于 86.74%；重污染天数不超过 2 天	大部分已达成	8

		核心业务产出 2	水环境质量	定性	10%	省控：地表水水质优良断面比例 90.9%；地表水劣 V 类水体比例 0%；国控：地表水水质优良断面比例 100%；地表水劣 V 类水体比例 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核心业务产出 3	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	定性	10%	氮氧化物 1920 吨；挥发性有机物 904 吨；化学需氧量 4160 吨；氨氮 170 吨；总磷 87.8 吨	达成预期目标	10
	社会效益(30%)	经济效益	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定性	10%	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达成预期目标	10
		社会效益	职工满意度	定量	10%	100%	10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文明建设创建	定性	10%	生态文明建设创建有突破、成效	达成预期目标	10
	可持续发展能力(6%)	体制机制改革(2%)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定性	1%	有成效	达成预期目标	1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定性	1%	管理法定化	达成预期目标	1
		人才支撑(2%)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定量	0.50%	100%	100%	0.5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定性	0.50%	建设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0.5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定量	1%	100%	100%	1
		科技支撑(2%)	信息化建设情况	定性	1%	运用信息化提升工作效率	达成预期目标	1
			信息化建设运营情况	定性	1%	正常运营	达成预期目标	1
	满意度(4%)	服务对象满意度(2%)	人民群众满意度	定量	2%	100%	90%	1.8
		联系部门满意度(2%)	主管部门满意度	定量	2%	100%	90%	1.8
总分	97.6							

偏差 或目 标未 完成 原因 分析	履职效能中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没有达到预期工作目标；人民群众及主管部门满意度仍需提升。
改进 措施 及结 果应 用方 案	不遗余力完成既定工作任务，提升履职能力；加强资金执行率的监督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升群众满意度。

备注：

除《黄石市市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参考框架》“评价要点”一栏中明确规定得分计算方式的指标外，其余指标按以下原则计算得分：

1. 定量指标：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
2. 定性指标：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

二、2024 年度市级环保专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市级环保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单位（盖章）：

主要领导签字：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级环保专项			
主管部门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00	2009.35	95.68%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空气优良天数比率	完成省定目标	达到 82.5%，未完成省定目标
			“六五”环境日省级主场活动	1 次	1 次
			PM2.5 浓度	完成省定目标	32.9 微克/立方米，完成省定目标
			重污染天数比率	完成省定目标	重污染天数 1 天，完成省定目标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完成省定目标	达到 100%，完成省定目标
			地表水水质劣 V 类水体比例	0%	0%
			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	完成省定目标	完成省定目标
			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100%
			重点污染源在线数据有效传输率	≥90%	即时 98.43% 补全 98.71%
			工业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地表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体比例	国控断面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不超预算	≤2100 万元	<2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生态建设，提升城市环境	提升	提升
		环境效益	环境空气质量急中趋好	有成效	有成效
			重点工业企业稳定达标排放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地表水水体质量持续改善	有成效	有成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定长效环境管治理制度，为改善城市环境，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各项监测数据及环境管理数据支撑提供法制保障	良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市民满意率	95%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5 年市级环保专项项目年初预算 2100 万，实际使用 2009.35 万元，执行率 95.68%，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在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方面，各项指标基本完成年初既定任务。其中，PM2.5 平均浓度、重污染天数、均达到省定目标要求；空气优良天数比率虽未达年度目标值，但 2024 年重污染天数为 1 天，较 2023 年全年重污染天数（6 天）同比减少 83.3%，降幅显著，反映出大气污染治理措施初显成效。下一步，将聚焦重污染天气防控薄弱环节，通过强化污染源动态监测、优化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深化工业企业减排管控等精细化治理手段，持续巩固和扩大治理成效，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改进建议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完善分配机制，强化项目前期论证和动态调整，优先支持效益显著的重点领域；二是加强绩效运行“双监控”，定期调度项目完成情况和预算执进度进行“双监控”，合理预计全年绩效完成情况；三是实施绩效评价闭环管理，将评估结果与预算安排、单位考核直接挂钩，对低效项目实行退出机制，优秀案例进行模式推广。通过“精准投放+穿透式监管+刚性约束”的联动机制，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确保政策目标有效落地，形成“投入—产出—优化”的良性循环。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支出要设置相关绩效指标反映政府采购管理情况。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支出应设置相关政府采购指标。
 4. 本部门单位自评项目较多的亦可自行设计封面，请主要领导在封面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024 年度共同缔造奖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主要领导签字:

项目名称		共同缔造奖补经费				
主管部门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50	100.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空气优良天数比率		完成省定目标	达到 82.5%，未完成省达目标
			地表水质量劣Ⅴ类水体比例		0%	0%
			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地表水水质达到省定目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不超预算		≤50 万元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城乡生态环境质量，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认知度		提升	提升

		环境效益	环境空气质量急中趋好	有成效	有成效
			地表水水体质量持续改善	有成效	有成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定长效环境管理制度，为改善城市环境，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各项监测数据及环境管理数据支撑提供法制保障	良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市民满意率	95%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 年共同缔造奖补经费年初预算 50 万元，实际支出 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规范高效，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在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方面，除空气优良天数比率未达省定标准外，其余指标均严格完成年初既定任务，充分体现奖补经费在推动生态环境治理工作中的积极作用。			
改进建议措及结果应用方案		为优化专项资金管理，首先应着重抓好绩效目标管理，设定清晰、具体且可衡量的绩效目标，为资金使用明确方向。同时，大力提升项目资金监管能力，通过定期督查、召开工作调度会议，实时掌握项目推进及资金使用动态，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此外，实施精准预算，提高资金执行率，切实保障专项资金高效利用，实现预期结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支出要设置相关绩效指标反映政府采购管理情况。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支出应设置相关政府采购指标。
4. 本部门单位自评项目较多的亦可自行设计封面，请主要领导在封面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